

关于中裕铁信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备案报告

一、公司基本情况

辅导对象	中裕铁信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1996 年 08 月 26 日		
注册资本	12232.3742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李志安
注册地址	衡水市桃城区北方工业基地橡塑路 1 号		
控股股东及持股比例	衡水裕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85.9885%		
行业分类	C 制造业-37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在其他交易场所（申请）挂牌或上市的情况	无
备注	无		

二、辅导相关信息

辅导协议签署时间	2023 年 12 月 27 日
辅导机构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证券”）
律师事务所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大成律师”）
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会计师”）

三、辅导工作安排

时间	辅导内容	实施方案	辅导人员
2023 年 12 月-2024 年 1 月	摸底调查	辅导开始后，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证券”）及其他中介机构将对照辅导内容对中裕铁信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裕铁信”）现有的各方面情况进行摸底，将目前尚存在的问题列出清单，在会同中裕铁信进行	全体辅导小组成员

时间	辅导内容	实施方案	辅导人员
		认真研究的基础上，提出下一步的辅导方案。	
2024 年 1 月-2024 年 3 月	专题培训、集中座谈、解决问题	1、东方证券及其他中介机构将对中裕铁信进行有关 A 股上市公司治理结构、信息披露、《公司法》、《证券法》等专题培训。 2、东方证券及其他中介机构将对辅导对象进行集中座谈答疑。 3、东方证券将组织其他中介机构定期召开协调例会，讨论本阶段辅导工作中出现的问题，就企业存在的不规范问题进行诊断，提出专业的整改意见，并同中裕铁信的有关人员共同讨论，确定整改方案。整改方案包括解决问题的目的要求、时间期限和负责人等。 4、东方证券将与其他中介机构一起，协助中裕铁信完善规范公司运作的内部控制制度。 5、对辅导过程中临时发现的问题，东方证券将及时召集有关方面进行专题讨论，对于重大问题，在组织讨论、提出解决方案的同时，及时向河北证监局汇报。 6、接受河北证监局组织的培训。	全体辅导小组成员
2024 年 4 月-辅导验收	完成辅导计划	本阶段是辅导工作的汇总阶段，其工作重点在于： 1、督促中裕铁信解决运作过程中尚未规范的问题； 2、对辅导工作进行考核评估，并组织接受辅导人员参加河北证监局组织的辅导验收考试； 3、进行辅导总结，协助中裕铁信进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的准备工作。	全体辅导小组成员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中裕铁信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备案报告》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签章）

2023年12月27日